

4月1日 星期一 復活慶期第二日

宗 2:14, 22-32

瑪 28:8-15

她們立刻離開墓地，十分害怕卻非常喜樂，跑去把這消息告訴祂的門徒們。忽然耶穌迎面而來，對她們說：「平安！」她們就前去抱住祂的腳，朝拜祂。耶穌對她們說：「不要害怕。去吧，告訴我的兄弟們，叫他們到加里肋亞去，他們將會在那裡看見我。」她們離去後，幾個衛兵趕回城裡，把所發生的一切事向司祭長報告了。眾司祭長和長老便聚集商議，決定給那些衛兵許多錢，說：「你們要這樣說：『祂的門徒晚上來到，趁我們睡著時把祂偷走了。』如果總督聽說此事，我們會說服他，保證你們沒事。」衛兵拿了錢，就照所吩咐的做了。這個說法在猶太人中間流傳，直到今天。

加里肋亞是門徒們蒙召的地方，也是耶穌公開生活拉開帷幕的地方。復活的主願意他們重回加里肋亞，明顯地，是要讓他們重新返回最初的召叫，並重溫與耶穌一起生活三年的點點滴滴。雖然在祂受難時，他們撇下祂逃跑了，但是耶穌從未放棄過他們：「縱使你們不忠信，祂仍然是信實的」。天主總是給我們悔改的時間和機會，與復活之主的相遇，不會讓我們自卑，因為祂從不按照我們的過去來判斷對待我們。祂常為我們保留著自己的仁慈，如同聖師奧斯定所說：「祢的大慈大悲就是我們的希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日 星期二 復活慶期第三日

宗 2:36-41

若 20:11-18

瑪利亞一直站在墳墓外邊哭泣，哭著探頭往墳墓裡看，卻見兩位天使穿著白衣，正坐在原來安放耶穌遺體的地方：一位坐在頭邊，一位坐在腳邊。他們對她說：「婦人！你哭什麼？」她回答：「有人把我的主搬走了，我不知道他們把祂放在哪裡！」說完這話，她轉過身來，看見耶穌站在那裡，卻沒有認出是耶穌。耶穌對她說：「婦人，你哭什麼？你找誰？」她以為這人是園丁，就對祂說：「先生，如果是你把祂搬走了，請告訴我，你把祂放在哪裡，我去把祂搬回來。」耶穌對她說：「瑪利亞！」她轉過身來，用希伯來話叫祂：「辣步尼！」就是說「老師」。耶穌對她說：「不要拉住我！因為我還未升到父那裡。但是，你去我的弟兄們那裡，對他們說：『我要升到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那裡；升到我的天主，也是你們的天主那裡。』」於是瑪利亞瑪達肋納跑回去，把這消息告訴門徒：「我看見了主！祂還對我說了這些話。」

瑪利亞瑪達肋納對耶穌的愛是超常的，昨日福音記述兩位門徒，看到墳墓一空之後便離開了，但是她還是守在墳墓外哭泣。儘管與她朝夕相處的耶穌已經死了，但為她來說，祂依舊是至寶，瑪利亞要想盡各種辦法找回耶穌的遺體。只有當復活之主呼喚她的名字時，瑪利亞才能認出復活的耶穌。但她馬上又以非常人性的方式拉住耶穌不放，害怕再次失去主。耶穌要告訴她及門徒們：人性之愛的方式不再適合與祂之間的往來，祂已屬於父一天上的領域，只有靠信德上升的心靈才能觸碰祂。這份相遇的經驗帶給她復活宣佈的動力：「我看見了主」；這也成為所有信徒該向世界講的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3日 星期三 復活慶期第四日

宗 3:1-10

路 24:13-35

在同一天，門徒中有兩個人往一個名叫厄瑪烏的村子去，村子離耶路撒冷約十一公里。他們彼此談論著所發生的這一切事。正在他們談論和探討時，耶穌親自走近，與他們同行；而他們的眼睛被蒙蔽了，以致沒有認出祂。祂對他們說：「你們一路上彼此談論著的是什麼事？」他們就站住，滿臉憂愁，其中一個叫克羅帕的回答祂說：「在耶路撒冷的旅客當中，難道只有祢不知道這幾天在那裡發生什麼事嗎？」……祂就對他們說：「無知的人啊！對先知所說的一切，你們的心信得如此遲鈍！難道基督不是必須受這些苦，才進入祂的光榮嗎？」於是祂從梅瑟和眾先知開始，把所有關於祂自己的經文，都給他們解說了。當他們走近要去的村子時，祂裝作還要前行的樣子，那兩人卻極力挽留祂，說：「同我們一起住下吧，因為天晚了，這一天快結束了。」祂就進去，要同他們住下。當祂與他們坐下吃飯時，祂拿起餅來，祝福了，擘開，遞給他們。他們的眼睛就開了，認出了祂，祂卻在他們眼前不見了。他們彼此說：「當祂在路上與我們說話，給我們解釋聖經時，我們的心在我們裡面不是燃燒起來嗎？」他們就在那一刻起來，返回耶路撒冷，在那裡發現那十一人和他們的同伴聚集在一起，他們說著：「主真的復活了！已顯現給西滿了！」這兩人也把在路上的遭遇，和祂怎樣在擘餅時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

兩位門徒在耶穌死後離開耶路撒冷而走向厄瑪烏。沒有耶穌，他們就失去了生命的重心，滿腹哀怨，憂愁不堪。福音提到「耶穌親自走近，與他們同行」。這位「陌生人」慢慢打開他們因失去希望而封閉的心，復活之主的話點亮了他們的生命；二人終於發現，由於他們心靈的遲鈍，讓耶穌曾經的話石沉大海。基督徒無須為自己信德的膚淺和盲目而擔憂，耶穌自有辦法接近每個人，當我們重返希望之途時，必然如同兩位門徒一樣邀請祂住下。耶穌藉著每天的感恩祭、禮儀讀經中繼續為信友講解天主救恩的計劃，為幫助我們的心充滿火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

4月4日 星期四 復活慶期第五日

宗 3:11-26

路 24:35-48

這兩人也把在路上的遭遇，和祂怎樣在擘餅時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他們談論著這些事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中間，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他們卻驚慌害怕，以為見了鬼魂。祂便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驚慌？為什麼心裡疑惑呢？看我的手和我的腳，正是我本人啊！來摸我看看，鬼魂無肉無骨，但你們看我卻是有的。」說著，就把雙手雙腳給他們看。他們又驚又喜，還是不敢相信。祂對他們說：「你們這裡有沒有什麼吃的？」他們就給祂一片烤魚，祂接過來，在他們面前吃了。然後，祂對他們說：「這就是我與你們同在時，對你們說過的話：梅瑟法律書、先知書和聖詠上所記載關於我的一切事，都必須應驗。」於是祂開了他們的心智，使他們能明白聖經，又對他們說：「經上這樣記載：基督必須受苦，第三天從死者中復活；並且人們要因祂的名，宣講悔改並得罪過的赦免；從耶路撒冷開始，直到所有的民族。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有關復活的耶穌顯現給門徒們的記述中，聖史路加常強調祂「開啟門徒的心智，讓他們明白經書」，並強調「基督必須受苦，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耶穌願意門徒們，明瞭救恩計劃的核心，即祂死亡與復活的奧跡。信友應該留心，耶穌站在門徒們中間，並沒有給他們展示自己的榮耀，而是被刺穿的手和腳，那是十字架的傷痕。耶穌在光榮中的身體，保存了曾經苦難的記憶。同樣，我們在上，因著十字架所遭遇的迫害和痛苦，都會被天主記得。當我們經驗考驗時，是否還能意識到復活主的臨在？祂的死亡僅是過程而並非結局，對復活的期待就是我們的望德。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5日 星期五 復活慶期第六日

宗 4:1-12

若 21:1-14

這些事以後，耶穌在提庇黎雅海邊，再次向門徒顯現。顯現的經過是這樣的：西滿伯多祿、綽號叫雙胞胎的多默、加里肋亞加納的納塔乃耳、載伯德的兩個兒子、和另外兩個門徒在一起。西滿伯多祿對他們說：「我要去打魚。」他們對他說：「我們跟你一起去。」他們便出發，上了船，可是整個晚上一無所獲。天亮時分，耶穌站在岸上，但門徒們沒有認出是耶穌。耶穌向他們喊說：「孩子們，你們有吃的嗎？」他們回答說：「沒有。」祂對他們說：「向船的右邊撒網，就有了！」於是他們把網撒下去，竟然拉不上來，因為魚太多了。耶穌的愛徒就對伯多祿說：「是主！」西滿伯多祿一聽說「是主」，原本赤著身子就急忙束上外衣，跳進海裡。其他的門徒拖著滿網的魚，划著小船來。他們離岸不遠，約有一百

米。他們上了岸，便看見那裡有一堆炭火，上面烤著魚和餅。耶穌對他們說：「把你們剛捕到的魚拿幾條來。」西滿伯多祿便上船，把網拖到岸上。網裡全是大魚，總共一百五十三條。雖然魚這麼多，網卻沒有破。耶穌說：「來吧，吃早餐！」門徒中無人敢問祂：「祢是誰？」因為他們知道是主。耶穌就上前拿起餅，遞給他們，同樣把魚遞給他們。耶穌從死者中復活後向門徒顯現，這是第三次。

福音記述復活的耶穌來到提庇黎雅海邊，即加里肋亞湖邊，就是祂曾經召叫門徒們的地方。相似的一幕再次發生：門徒們跟著伯多祿到海邊重操舊業，繼續打魚；然而勞累一夜卻一無所獲。在無望中，他們聽到了耶穌的呼喚：「孩子們……」。他們本能地，按照耶穌的吩咐撒網捕魚，奇蹟再現的時候，愛徒的「是主」，改變了整個團體的沮喪情況，門徒們再次圍繞在耶穌基督的身邊。他們開始朝向復活之主，也有幸得到主的服務。耶穌的臨在是教會生活的中心，信友需要以心聆聽祂的聲音，以全新的態度面對生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6日 星期六 復活慶期第七日

宗 4:13-21

谷 16:9-15

在一週第一天的清晨，耶穌復活了，首先向瑪利亞瑪達肋納顯現；祂曾經在她身上逐出七個魔鬼。她去給那些從前和祂在一起的門徒們報告，那時他們正在哀悼哭泣，他們聽說耶穌復活了，且向她顯現，但是他們不相信。這事以後，祂又用另一種形象，顯現給其中兩個往鄉下去的門徒。他們就去給其餘的門徒報告，那些人還是不信。後來，那十一人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的不信和心硬，因為他們沒有相信那些在祂復活後見過祂的人。祂又對他們說：「你們往全世界去，向所有的人宣講福音。」

馬爾谷福音記述耶穌的復活，似乎是以「失敗」的筆調寫成：瑪利亞瑪達肋納向門徒們宣佈復活的消息，卻沒有取得他們的信任；厄瑪烏兩位門徒的宣講也沒有成功。耶穌不得不責備他們的不信和頑固，因為他們拒絕相信，那些在祂復活後看見祂的人。倘若信友只把信德，建立在基督的「顯現」上，而不相信從宗徒們傳下來的教會，則會失去與主相遇的機會。信德會帶給我們超然的能力，讓我們觸碰到，無信者看不到的事實。信賴基督與教會，是主給予我們的特殊恩賜：那看不見而信的，才是有福的。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7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二主日/救主慈悲主日

宗 4:32-35

眾信徒一心一意，沒有人說自己的財物是自己的，都拿出來共用。宗徒們以大能力為主耶穌的復活作見證，他們都蒙受了偉大的恩寵。在他們中間，沒有人缺少什麼，因為擁有田地房屋的人都將財產變賣，把賣得的錢放在宗徒的腳前，按各人所需分配。

若一 5:1-6

可愛的諸位：凡信耶穌是默西亞的，都是天主所生的。那愛生祂之父的，也必愛由祂所生的。幾時我們愛天主，並遵守祂的命令，藉此我們知道我們是愛天主的兒女。我們要遵守祂的誡命，這就是天主的愛，……不就是那信耶穌是天主子的人嗎？這一位經過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僅藉著水，還藉著水和血；並有聖神作見證，因為聖神就是真理。

若 20:19-31

在同一天，也就是一週的第一天晚上，門徒們聚在一起。因為怕猶太人，門窗都關著。但耶穌來了，站在他們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說完這話，就把自己的手和肋旁給他們看。門徒看著主，都滿心歡喜。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正如父派遣了我，我也派遣你們。」說完這話，便向他們吹了一口氣，說：「你們領受聖神吧！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得赦免；你們不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不得赦免。」耶穌來時，十二門徒中綽號叫雙胞胎的多默沒有和他們在一起。別的門徒對他說：「我們看見了主！」他卻說：「除非我見到祂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孔，並用手探入祂的肋旁；否則，我決不信！」……多默回答祂說：「祢是我的主！我的天主！」耶穌說：「因為看見了我，你才信嗎？那些沒有看見就信的人，是有福的！」耶穌在門徒面前還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載在這本書上。這些事記載下來，是要使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天主子。你們信了，就會因祂的名而得生命。

今天是慈悲主日，福音記述復活的主，如何以慈悲的心，走近這些因為害怕猶太人，而將門窗緊閉的門徒們。祂向他們展示手和肋旁的傷痕，這不再是痛苦的記號，而是愛的體現。祂愛世人直到受傷致命，這些痕跡訴說著祂的慈悲情懷。耶穌邀請多默碰觸祂的釘痕和肋旁，藉著與祂傷口的碰觸，多默宣信：「我主我天主」。耶穌為我們每個人保留著祂的慈悲，祂留給門徒們的修和聖事，正是我們接受祂慈悲與治癒的場所。慈悲的耶穌藉著聖女傅天娜曾許諾：我們若在今日參與和好聖事，祂將赦免所有的罪與罪罰；祂渴望眾人獲享祂的慈悲。

4月8日 星期一 復活期第二周（預報救主降生節）

依 7:10-14, 8:10

上主又對阿哈次說：「你向上主你的天主要求一個徵兆罷！或求諸陰府深處，或求諸上天高處。」阿哈次回答說：「我不要求，我不願試探上主。」……看，有位貞女要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厄瑪奴耳。你們雖然策劃，必然落空；你們雖然說定，決不能實現，因為天主與我們同在。

希 10:4-10

因為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斷不能除免罪過。為此基督一進入世界便說：『犧牲與素祭，已非你所要，卻給我預備了一個身體；……由此可見，祂廢除了那先前的，為要成立那以後的。我們就是因這旨意，藉耶穌基督的身體，一次而為永遠的祭獻，得到了聖化。』

路 1:26-38

到了第六個月，天主派遣天使加俾額爾往加里肋亞的納匝肋城，探訪一位童貞女。她已許配給達味家族一個名叫若瑟的男子，這位童貞女的名字叫瑪利亞。天使進去，對她說：「喜樂吧！滿被恩寵的女子，上主與妳同在！」瑪利亞聽了這話，十分不安，思索這問候是什麼意思。天使接著說：「瑪利亞，不用害怕！妳得到天主特別的恩寵！妳將懷孕生子，要給祂起名叫耶穌。祂將是偉大的，並稱為至高者之子。上主天主將把祂祖先達味的王位賜給祂，祂將永遠統治雅各伯家族，祂的國萬世無疆！」瑪利亞對天使說：「我不認識男人，這怎麼可能呢？」天使回答：「聖神會降臨於妳，至高者的能力會庇蔭妳。所以，那誕生的聖者，要稱為天主子。看，妳的親戚依撒伯爾在老年懷了男胎，現在已是第六個月了；儘管人都說她是不能生育的，但對天主來說，沒有不可能的事！」於是，瑪利亞說：「看，我是上主的婢女，願照祢的話成就於我吧！」天使便離開了她。

教會今日慶祝天使報喜，即天主派遣天使加俾額爾向聖母宣佈主的救世計劃。聖子降生成人是天父愛世人的體現，但祂不願意人被動地接受這恩賜；祂願意分施愛，但更渴望人能主動與祂合作。於是，天主信任了瑪利亞，也尊重她的選擇。瑪利亞沒有讓天主失望，她將自己全部奉獻給天父的計劃，正如聖奧思定所提到的：瑪利亞在肉身上懷孕耶穌之前，已經在信德中孕育了聖言。她以信德向天主說的「是」，不僅是口頭的應允，而是她整個生命的選擇。基督徒在感恩天主降生大恩之際，切勿忘記感謝聖母的信德和慷慨，正是藉著她，我們擁有了救主耶穌。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9日 星期二 復活期第二周

宗 4:32-37

若 3:7-15

因此，當我對你說『你們必須由上而生』，你不必驚訝。風隨意吹向哪裡，你聽見它的聲音，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是由聖神生的，也是這樣。」尼苛德摩再問：「這些事怎麼可能發生？」耶穌回答他說：「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竟然不明白這事嗎？我實實在在告訴你：我們知道的，我們才說；我們看到的，我們才作證，但你們不接受我們的見證。我跟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如果我對你們談論天上的事，你們又怎麼會信呢？然而，除了那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任何人上過天。梅瑟在曠野中把蛇舉起來，人子也必同樣被舉起來，好使信祂的人都得永恆的生命。」

宗徒大事錄記述初期教會的生活：眾人一心一意，彼此財務共享，沒有一個貧乏的人。基督徒把教會當成家，「在教會內沒有外人」，這也是早期教會非常流行的一句話。教會並不反對私有制，但願意她的成員都具備這種共享精神，這該是信仰內必結的果實。耶穌與尼苛德摩的談話顯示出：人不該以自我見識限制天主的工作。信德是接受天主，並接納其工作方式，將自己的心完全向聖神開放。然而基督徒常有的誘惑，是想跑在聖神前面，做命運的指揮官。福音邀請我們，放下把控和掌握聖神的心態，而聆聽並隨從祂的帶領。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0日 星期三 復活期第二周

宗 5:17-26

若 3:16-21

因為天主如此深愛世人，甚至把自己的獨生子賜給了他們，使相信祂的人，不致喪亡，反而得到永生。因為天主派遣子來到世上，不是為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世人因祂而得救。凡相信祂的，不被判罪；不信的人，已被定罪了，因為他沒有信天主獨生子的名字。他們所受的審判正是：光已來到世上，世人卻寧願愛黑暗而不愛光，因為他們的行為邪惡。的確，凡作惡的人都恨光，不肯來接近光，怕自己的惡行顯露出來。但依照真理生活的人都來接近光，這樣清楚顯示了他的行為是在天主內完成的。」

聖史若望這位曾在十字架下親眼目睹救主為我們而留盡最後一滴血的見證者，深深被天主愛的舉動所震撼；他的書信中也是不停地告訴人：「天主如此愛世界……」。這位耶穌的愛徒，願意所有的人相信這愛的見證。天主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人獲得天上的生命。若有人未能得救，並非天主愛的不夠，而是他們沒有相信耶穌，藉著十字架所啟示的天主之愛，或是他們不肯依照真理生活，去接近光明。每個人要為自己的得救負責，天主不願意審判我們，然而我們的選擇卻已經是自我審判。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1日 星期四 復活期第二周 聖達尼老主教殉道

宗 5:27-33

若 3:31-36

從天上來的那位，在萬有之上。那出於地上的，屬於地，談論的也是地上的事。從天上來的那位，講論祂所見所聞的。祂為此作見證，卻沒有人接受祂的見證。凡接受祂見證的人，就證明了天主是真實的。天主派遣的這一位講述天主的話，天主把聖神無限量地賜給祂。因為父愛子，已經把一切交在祂手中。信從子的人，有永恆的生命；不信從子的人，永遠不會認識生命，更要常常承受天主的義怒。

耶穌自稱是父的「見證者」，並忠實傳遞祂的所見所聞，而見證的高峰就是殉道，換句話說，耶穌是以殉道的方式，見證有關父的一切，因為祂是由父所派遣的。耶穌也將這「見證」的使命，傳授給使徒們。宗徒大事錄可謂是一部「見證」之書，門徒們以各種不同方式，為復活的耶穌作證，這就是他們領受聖神後，所佩戴的天上的德能。為復活的主做見證是需要勇氣的，而聖神的剛毅之恩，就是為領受者作證所準備的。這些見證者們，時刻準備好服從天主而非人願，這就是今天福音中所說的不屬於「地」，那麼，我們的生活是否也是主的「見證」？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2日 星期五 復活期第二周

宗 5:34-42

若 6:1-15

此後，耶穌渡過加里肋亞海，即提庇黎雅海，到對岸去。有一大群人曾見過耶穌治好病人的神蹟，就跟隨著祂。耶穌上了山，在那裡和門徒們一起坐下來。這時候猶太人的逾越節快到了。耶穌舉目看見一大群人向祂走來，就對斐理伯說：「我們到哪裡買餅給他們吃呢？」祂這樣問，是要考驗斐理伯，其實祂自己知道要做什麼。斐理伯回答祂說：「即使買二百塊銀錢的餅，也不夠他們每個人吃一小塊！」耶穌的另一個門徒，西滿伯多祿的兄弟安德肋說：「這裡有個孩子，他有五個大麥餅和兩條魚。但對這麼多的人，有什麼用呢？」耶穌說：「叫眾人坐下。」在那裡的青草茂盛，大家都坐了下來，單是男人的數目約有五千。耶穌拿起餅，祝謝了，然後分給坐著的群眾；把魚也同樣分了，讓他們盡情吃。大家吃飽以後，耶穌對門徒說：「把剩下的碎塊收集起來，不要浪費。」他們便把五個大麥餅的碎塊，就是大家吃剩的，全部收集起來，竟然裝滿了十二筐。人們見了耶穌所行的神蹟，就說：「這人真是那位要來到世上的先知！」耶穌知道他們要強迫祂為王，就避開人群，獨自退到山上去。

聖史若望告訴特意提到「祂自己原知道要做什麼」，但祂卻問門徒們怎麼辦；正是因為他們忘記了「耶穌知道做什麼」，便開始為當前的困局焦慮。今天快節奏的生活，帶給人們很多壓力，這種壓力成為「焦慮」的導因；許多基督徒被焦慮所束縛，失去了喜樂的能力，其根本原因在哪裡？那就是我們如同外教人一樣，忘記了「耶穌原知道要做什麼」。當我們把生活中的一切，都看成人為或自我努力的結果時，就再沒有抬起頭來注視天上的能力。福音中所描述的增餅奇蹟，就是耶穌用人們根本想不到的方式，解決了他們的困難，我們要堅信：祂還活著，祂比我們更知道該做什麼！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3日 星期六 復活期第二周 聖瑪爾定一世教宗殉道

宗 6:1-7

若 6:16-21

傍晚時分，門徒們下到海邊。天已黑了，但耶穌還沒有回來，他們便上了船，往對岸葛法翁駛去。這時，海上颳起強風，波浪翻騰。他們搖船過了大約五、六公里後，看見耶穌在水面上步行，向著他們的船走來，他們都很害怕。但耶穌對他們說：「是我，不要怕！」他們想要接祂上船，船就立刻到了他們要去的岸邊。

門徒們的船經歷著狂風大浪的衝擊，而耶穌卻在風浪上行走，並向他們講話。世世代代的教會都會經歷內在與外在的考驗，在這過程中，我們很容易忽略：耶穌行走在風浪中，祂的臨在就是教會安全的保證。祂不停地告訴每一個時代處在危機中的教會：「是我，不要怕」，耶穌清楚我們的不易和辛勞，更懂得我們內心的恐懼，祂願意我們與祂一同面對驚濤駭浪，而非孤軍奮戰。正是因為意識到耶穌的親臨，宗徒大事錄，記述宗徒們能夠喜樂地面，對公議會的審問和打罵，他們覺得配為耶穌受苦。這正是每個時代殉道者所具備的心態，不將目光放到風浪上，而是全心注視著和他們一起復活的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4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三主日

宗 3:13-15, 17-19

以色列同胞，我們的祖先亞巴郎、依撒格和雅各伯的天主，光榮了自己的僕人耶穌，祂就是你們所解送，並在比拉多前所否認的耶穌。雖然比拉多想釋放祂，……我知道你們所作的是出於無知，就像你們的長官一樣。但天主藉眾先知所預言的基督當受難的事，就這樣應驗了。所以，你們要悔改並回心轉意，以消除你們的罪過。

若一 2:1-5

我的孩子們，我給你們寫這些事，為使你們不犯罪。但是，誰若犯了罪，在父那裡有正義的耶穌基督為我們辯護，祂以自己為我們的罪作了贖罪祭，不僅為了我們的罪，也為了普世的罪。如果我們遵守祂的誡命，由此可知我們確實認識祂。誰若說「我認識祂」，卻不遵守祂的誡命，就是在說謊，真理也不在他內。但誰若遵守祂的話，天主的愛在他內就達到圓滿。由此可知我們是在祂內。

路 24:35-48

這兩人也把在路上的遭遇，和祂怎樣在擘餅時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他們談論著這些事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中間，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他們卻驚慌害怕，以為見了鬼魂。祂便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驚慌？為什麼心裡疑惑呢？看我的手和我的腳，正是我本人啊！來摸摸我看看，鬼魂無肉無骨，但你們看我卻是有的。」……然後，祂對他們說：「這就是我與你們同在時，對你們說過的話：梅瑟法律書、先知書和聖詠上所記載關於我的一切事，都必須應驗。」於是祂開了他們的心智，使他們能明白聖經，又對他們說：「經上這樣記載：基督必須受苦，第三天從死者中復活；並且人們要因祂的名，宣講悔改並得罪過的赦免；從耶路撒冷開始，直到所有的民族。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福音中描繪復活後耶穌，是如何顯現給門徒們。無論是厄瑪烏的兩位門徒，還是聚在耶路撒冷的門徒們，耶穌要不斷面對，那些失去信德的弟兄們，他們的共有問題就是：只相信自己親眼所見的，而缺少內心與主的碰觸。藉著向他們展示自己雙手雙腳的傷痕，祂再一次向他們肯定，苦難是必經之路，但不是最後的結局。祂的復活將賦予痛苦意義，祂雖然死過，但仍舊活著，直到萬世萬代，祂常與教會——門徒團體同在。讀經一中提到門徒們的主要使命，就是成為復活後耶穌的見證人。信友需要反問：我是否成為「這一切事的見證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5日 星期一 復活期第三周 宗 6:8-15

若 6:22-29

第二天，留在海對岸的群眾發現原先在那裡只有一條小船，已被門徒們駛走了，但耶穌沒有與門徒一同上船。另外有幾條船是從提庇黎雅來的，停泊在靠近主把餅祝謝後分給眾人吃的地方。這時，群眾知道耶穌和門徒已不在那裡，就上了船，往葛法翁找耶穌去了。他們在海的对岸找到了祂，就對祂說：「辣彼，祢是什麼時候來到這裡的？」耶穌回答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你們找我，不是因為看明白了神蹟，只是因為你們有餅吃，且吃飽了！你們不要為那會朽壞的食糧勞碌，卻要為那能給予永生的食糧而工作，這就是人子要給你們的食糧，因為祂是天父所印證的。」

他們便問祂：「我們該做什麼，才算是做天主的工作呢？」耶穌回答他們說：「天主要求你們做的工作，就是信祂所派來的那一位。」

「你們找我……只是因為你們有餅吃」，耶穌一針見血地指出很多人尋找或跟隨祂，只是為了有吃有穿，滿足物質的需求，彷彿現世的需要成為他們生命的全部。多少次，我們也如同這些群眾，把心思花在「餅」上，而忽略「永生的食糧」？耶穌對若翰的兩位門徒說的第一句話就是：「你們找什麼」？（參若 1:38）。祂要告訴門徒，倘若跟隨耶穌只是為了現世，那他們肯定找錯人了。耶穌絕對無意讓我們忽略物質需要，但是祂渴望我們的心總能穿透這個世界而奔向永生的食糧。正如聖奧斯定所言：「主，我們的心除非安息在祢內，不會安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 月 16 日 星期二 復活期第三周

宗 7:51-8:1a

若 6:30-35

於是他們對祂說：「祢行什麼神蹟，好讓我們看見而信祢呢？祢將會作什麼？我們的祖先在曠野裡吃過瑪納，正如經上記載：『祂從天降下食糧給他們吃。』」耶穌便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不是梅瑟給你們從天降下食糧，而是我父給你們真正自天降下的食糧。天主所賜的食糧，就是那從天而降，把生命賜給世人的那一位。」他們對祂說：「先生，請常常把這食糧賜給我們吧！」耶穌對他們說：「我就是這生命的食糧。到我這裡來的，永不會餓；信我的，永不會渴。」

群眾剛剛經驗增餅奇蹟，反過來便問耶穌「祢行什麼神蹟，好讓我們看見而信祢呢」？他們吃了耶穌饋贈的餅，卻沒有能力理解，曠野中祖先所吃的瑪納，同樣是天主的恩賜。缺乏信德，使得他們無法看到天主的恩賜。很多人與天主來往，只是把祂視為平等的交易夥伴：我給祢什麼，祢該給我什麼？信德不是交易，而是自我的獻身；其根本在於，首先肯定天主的自我奉獻犧牲。教會告訴我們：信德首先是恩寵，然後才是人的回應；只有天上的食糧，才能真正滿足我們。主：「請把這食糧賜予我們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 月 17 日 星期三 復活期第三周

宗 8:1-8

若 6:35-40

耶穌對他們說：「我就是這生命的食糧。到我這裡來的，永不會餓；信我的，永不會渴。但我早已對你們說過，你們即使看見了我，卻仍然不信。凡父賜給我的人，都會到我這裡來。那我到這裡來的，我都不會拒絕；因為我從天而來，不是為實現我自己的意願，而是為承行那派我來者的旨

意。派我來的那位的旨意就是：凡祂交給我的，我連一個都不能失掉，並要在末日使他們復活。這就是我父的旨意：凡看見了子而信祂的人，就有永恆的生命，並且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

今日福音可謂是耶穌對基督徒絕大的保證：「到我這裡來的，永不會餓；信我的，永不會渴……凡父交給我的，我連一個都不能失掉」。耶穌讓我們瞭解：信友們是天父交在祂手裡的人，祂要保障我們的得救；父的旨意是讓我們進入祂的生命……正如耶穌所肯定的：看到你們所看到的眼睛是有福的，聽到你們所聽到的耳朵是有福的。有些時候，當我們一旦需要為信仰付出，就會覺得自己吃了大虧，卻忘記信仰帶來的寶貴恩賜。福音邀請我們懂得感恩：在這動盪不安的世界，能享有天父的保證是多大的福氣。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8日

星期四

復活期第三周

宗 8:26-40

若 6:44-51

「除非受那派遣我來的父所吸引，誰也不能到我這裡來；那來的，我要在末日使他復活。先知書上記載：他們都要蒙天主教誨。所以，凡是聽從父並接受祂教導的，都來到我這裡。沒有人見過父，惟有從天主而來的那位見過父。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信的人就有永恆的生命。我是生命的食糧。你們的祖先在曠野裡吃過瑪納，還是死了。這裡有從天降下的食糧，人吃了，便不會死。我就是這從天降下的、活生生的食糧，人吃了這食糧，將永遠活著。我要賜給人的食糧，就是我的肉，是為使世人得到生命而給的。」

藉著今日福音，耶穌肯定基督徒能夠享有信仰之光，來自天父對我們的吸引：「除非受那派遣我來的父所吸引，誰也不能到我這裡來」；因此，能夠成為基督徒是得天獨厚，被天父所看重的結果。教會從這句話推論到「信仰首先是天主恩寵的行動」。與其他三部對觀福音相比較，若望福音中，沒有在最後晚餐中，記述耶穌建立聖體聖事，那是因為耶穌在本段福音中，已經提及祂要將自己的肉賜給人，為使世人得到生命。信賴耶穌的人，就會得到永恆的生命，這是多麼大的恩賜！我們常該懷有感恩的心，感恩天主的特殊揀選，感恩主基督的降生救贖，感恩教會將我們領進天主的懷抱，感恩帶給我們信仰的父母、恩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19日 星期五 復活期第三周

宗 9:1-20
若 6:52-59

於是，猶太人之間起了紛爭，他們說：「這個人怎麼可能把祂的肉給我們吃呢？」耶穌便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吃人子的肉，不喝祂的血，在你們內就沒有生命。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就有永恆的生命，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因為我的肉是真的食糧，我的血是真的飲料。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就活在我內，我也活在他內。正如永生的父派遣我來，我擁有來自父的生命；同樣，那吃我的人，也會擁有來自我的生命。這就是從天降下的食糧，不像你們的祖先所吃的，他們吃了仍然死去，但誰吃這食糧，將永遠活著。」這些話是耶穌在葛法翁的會堂教導人時說的。

福音的開始就記述因著耶穌的講話，「猶太人之間起了紛爭」：聖體聖事和十字架一樣，為無信仰者是「絆腳石」，他們很難理解「這個人怎麼可能把祂的肉給我們吃」。教會在每一次舉行感恩祭成聖體後會高呼「信德的奧跡」。聖體聖事是所有信仰奧跡中的奧跡，是人只靠基督的話而接受的超然事實，是基督降生奧跡的延續：祂先為我們成為人，繼而又為我們成為餅——生命的食糧。這食糧保證領受者享有祂與父共有的生命，永遠不朽的生命。它將我們由人性自私的桎梏中打開，轉化可以為他人犧牲奉獻的力量。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0日 星期六 復活期第三周

宗 9:31-42
若 6:60-69

耶穌的許多門徒聽了這些話便說：「這些話太生硬了，誰聽得下去？」耶穌看出祂的門徒在私下批評這事，便對他們說：「這些話使你們反感嗎？如果你們看見人子上升到祂原來的地方，你們又會怎樣？人活著是由於神，肉體無濟於事。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神，就是生命。但你們中有些人卻不信。」耶穌從起初就知道哪些人不信，也知道誰會出賣祂。所以祂又說：「因此，我對你們說過，除非是父的恩賜，沒有人能夠到我這裡來。」從此，很多門徒退出了，不再跟隨祂。然後，耶穌對那十二人說：「你們也想離開嗎？」西滿伯多祿回答說：「主！我們要投靠誰呢？惟獨祢有永生的話。現在我們信，也知道祢是天主的聖者。」

門徒團體因著耶穌有關聖體的言論而分裂，如此以來，接受這永生的食糧，就成為做基督徒的最終選擇。伯多祿的宣言，正是教會世代代信仰的表達：惟獨祢有永生的話。教會歷來把感恩祭，視為信仰中最寶貴和最重要的奧跡。《梵二》稱「至聖感恩聖事，含有教會的全部屬神寶藏」；《教理》則說感恩祭，「是我們信仰

的總綱和綜合」。耶穌肯定接受聖體聖事的奧跡是天父的恩賜，人除非向聖神開放，否則只靠肉性的思維，只會覺得祂的話太生硬。信友應該反思每次參與感恩祭、領受基督的體血時，是否感悟到進入了祂的生命？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1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四主日 / 善牧主日 (聖召節)

宗 4:8-12

伯多祿被聖神充滿，說：「各位民眾領袖和長老！既然今天我們是關於給殘疾人所做的好事及他怎樣得到救治而受審，那麼，你們和全體以色列人民都該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痊愈了，……沒有賜下別的名字，使我們藉著得救。」

若一 3:1-2

可愛的諸位：你們看，父賜給我們何等的愛，使我們得稱為天主的兒女，我們也確實如此！這世界之所以不認識我們，是因為不認識父。可愛的諸位，如今我們是天主的兒女，但將來怎樣還沒有顯明。我們知道的是：當祂顯現時，我們會相似祂，因為我們必將看見祂真是怎樣的。

若 10:11-18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肯為羊犧牲性命。僱工不是牧人，羊群不屬於他，他一看見狼來了，就丟下羊群逃跑；狼就抓住羊，把羊群驅散。因為這人只是個僱工，並不關心羊群。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正如我的父認識我，我也認識祂一樣。因此，我願意為羊犧牲性命。我還有別的羊，不屬於這羊棧。我要把牠們領來，牠們也要聽我的聲音。那時將只有一個羊群，屬於同一個牧人。父愛我，是因為我願意犧牲生命，為再取回來。沒有人能奪去我的生命，是我自願交出來的。我有權交出來，也有權取回。這是我從我父領受的使命。」

以色列人在傳統中是遊牧民族，他們對牧人的生活有著特別的經驗，一直到今天，許多人還延續著祖先的習俗，以遊牧為生。從舊約到耶穌基督，聖經常常將天主比喻成好牧人，祂關心羊群並在他們身上傾注祂的愛。以色列子民的重要領導人物，都曾經做過牧人：亞巴郎、雅各伯、若瑟、梅瑟、達味……耶穌特別將牧人的形象，用到自己身上，並說明祂可以為羊捨棄生命。在祂的言論中，「認識」這個詞具有愛的意義，祂以此形容祂與羊之間的關係。世世代代，祂藉著教會內無數聖善的牧者，實現自己對羊群的許諾，每位忠實的牧者，都是祂的化身和形象。今天是聖召節，讓我們特別祈求善牧基督，賜予教會更多的好牧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2日 星期一 復活期第四周

宗 11:1-18

若 10:1-10

「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那不從門進入羊棧，卻從別處爬進去的，便是盜賊，是土匪。但羊群的牧人從門進入羊棧。守門的人給祂開門，羊群也聽得出祂的聲音。祂呼喚每一隻羊的名字，領牠們出去。祂把自己的羊帶出去後，便走在羊群前面，讓羊群跟著，因為牠們認得牧人的聲音。若是個陌生人，羊群就不跟隨，反而要逃避，因為羊群認不出陌生人的聲音。」耶穌給他們說了這個比喻，可是他們不明白祂說的是什麼意思。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我就是羊棧的門。那些在我之前來的都是盜賊土匪。羊不聽他們的。我就是門，那經過我進來的必會得救，能進能出，能找到草場。盜賊來，是為了偷竊、殺害、破壞一切。我來，是為使人得到生命，且獲得更豐富的生命。」

耶穌將自己為牧者的生活與盜賊、土匪做對比：後者給羊群帶來的是傷害和破壞，而祂為羊群帶來的是豐富的生命。耶穌以非常貼近，當時人們的遊牧生活經驗做比喻：羊群能夠聽得出牧者的聲音，祂認識每一隻羊，並呼喚他們的名字。祂特別強調「每一隻羊」與牧者獨特的關係。好牧人認識祂的羊群，也知道每一個人的需要。除此之外，祂自比為羊的門，透過祂進來的才是合法的牧人。所有像祂一樣，準備好為羊群的利益，犧牲自我的牧者們，就是從這扇門進入的羊棧。我們今天要特別為教會的牧者們祈禱，尤其是生活在罪惡與危機中的牧人祈禱。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3日 星期二 復活期第四周 聖喬治殉道

宗 11:19-26

若 10:22-30

那時是冬天，在耶路撒冷慶祝的重建節到了。耶穌在聖殿裡的撒羅滿回廊徘徊。猶太人圍著祂說：「祢還要我們猜疑到何時呢？如果祢是基督，就坦白告訴我們吧。」耶穌回答他們說：「我已告訴過你們，但你們不信。我因我父的名所做的工程，已證明了我是誰。但你們不信，因為你們不是我的羊。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都跟隨我。我給他們永遠的生命，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中搶走他們。那是我父所賜給我的，祂比一切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中奪走他們。我與父原為一體。」

耶路撒冷慶祝的重建節，紀念瑪加伯抗暴時期，從外邦人手中奪走被玷污的聖殿，並重新加以祝聖的事件。此時此刻，耶穌在撒羅滿回廊徘徊，象徵著在祂內聖殿，將要被再次淨化。這些人看似渴望認識耶穌，但祂卻指明他們不是祂的羊；並非耶穌拒絕他們的善意，而是祂能夠看透人心，知道他們根本不想聆聽和接受祂。耶穌也說明屬於祂的羊的標準：聽祂的聲音並跟隨祂：前者代表信德，後者代表愛。信

德是對耶穌的臣服和接受，不是想把握支配祂；而愛德的生活是真實信德的明證，準備好生活耶穌所生活的，接受祂的帶領。這就是我們被稱為「基督徒」的全部意義。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4日 星期三 復活期第四周 聖斐德理司鐸殉道

宗 12:24-13:5

若 12:44-50

於是，耶穌大聲呼喊說：「凡信我的，不是信我，而是信派遣我來的那一位。凡看見我的，就是看見派遣我來的那一位。我是光，來到世上，使所有信我的人不再留在黑暗中。那聽見我的話卻不遵守的人，我不審判他；因為我來，不是為審判世人，而是為拯救世人。那拒絕我、不接受我話的人，自有審判他的：在末日，審判他的，就是我所說的話。因為我並非憑自己說話，而是那派我來的父命令我，叫我說什麼和怎樣說。我知道祂的命令就是永遠的生命；因此，我的話全是依照父所告訴我的，我便這樣說了。」

耶穌繼續宣認祂與父的一體性與不可分割性；這尤為體現在祂忠實地，執行父所交給祂的一切，父的旨意就是祂行動的目標。誰接受耶穌，就是接受父，也是接受父對祂的派遣。凡是願意接受祂的人，藉著生活祂的話，就進入祂與父的共融之中，這就是「永生」的意義。若望福音從一開始就指明：「在祂內有生命，這生命是人的光」（若 1:4）；耶穌在此繼續說明：「我就是光……使所有信我的人不再留在黑暗中」。那些拒絕光的人，便留在黑暗中而進入自我審判。耶穌渴望更多的人，分享祂所帶來的永恆生命，倘若我們懷有祂的渴望，並帶著祂的光，必然會為拯救人靈的救世大業嘔心瀝血。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5日 星期四 復活期第四周 聖史馬爾谷（慶日）

伯前 5:5b-14

谷 16:15-20

祂又對他們說：「你們往全世界去，向所有的人宣講福音。相信並受洗的人將會得救，拒絕相信的將被判罪。信的人必有這些神蹟相隨：因我的名驅逐魔鬼；能說新語言；手能拿毒蛇，若是喝了什麼致命的毒汁，也決不受傷害；為病人覆手，病人就會痊愈。」主耶穌向他們說完了這些話，就被接到天上，坐在天主的右邊。他們出發，往各地方宣講，主與他們一同工作，以緊隨著的神蹟證實所傳的聖言。

耶穌在升天以前，派遣門徒向普世宣講福音，並許諾與他們同在。教會今日紀念聖史馬爾谷，他一生牢記耶穌的派遣，宣講福音，為眾人的得救服務。聖史最先

使用「福音(意為好消息)」一詞來形容耶穌帶來的訊息，他無非是讓讀者和聽眾明白：耶穌的所言所行，為接受的人是特大的喜訊。祂的事蹟，並非與現實毫無關係的陳年舊事，當人以信德聆聽接受時，就能在此時此刻經驗耶穌的工作。聖史一生為福音獻身，他雖非為宗徒，卻見證了宗徒們，如何成為耶穌的證人，這見證將藉著每位信友的生活，一直傳留下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6日 星期五 復活期第四周

宗 13:26-33

若 14:1-6

「不要讓世事擾亂你們的心，你們要信賴天主，也要信賴我。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若不是這樣，我早就告訴你們了；而我去，是為你們預備地方。等我去後，為你們預備好地方之後，我再回來，帶你們到我那裡去。這樣，我在哪裡，你們也在那裡。而且我要去的地方，你們認得那條路。」多默對祂說：「主，我們不知道祢要去哪裡，怎會認得路呢？」耶穌對他說：「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除非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耶穌受難前夕，已經體會到門徒們的心煩意亂，祂鼓勵他們要信賴天主，並許諾給他們：「在我父家裡有很多住處」，每一個人都會有自己的位置，為祂而言，我們都是獨一無二的。很多時候，我們很難接受自己的家庭、身份、環境……但是天主接受這樣的我們，是祂讓每一個人在特定的時間、環境、家庭、社會中安身。我們所有的一切，都來自天父的特殊照顧，祂藉著這些吸引我們走向祂。當一個人，常生活在不切實際的理想中時，不僅是對自我的否定，也是對賜予他該在「位置」的天父拒絕。無論何時何地何種境遇，讓我們懂得信賴祂，信賴天父的照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7日 星期六 復活期第四周

宗 13:44-52

若 14:7-14

如果你們認識我，也必認識我的父。從現在起，你們已認識祂、已見過祂了。」斐理伯卻說：「主啊！請把父顯示給我們看，我們就滿足了。」耶穌回答他說：「斐理伯，我與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你還不認識我嗎？見了我，就是見了父。你怎麼還說『把父顯示給我們看』？難道你不信我在父內，父在我內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出於我自己，而是我內的父做祂自己的事。你們信我吧，我在父內，父也在我內！否則，也要因我所做的工程而信。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

甚至要做比這些更偉大的事，因為我要到父那裡去了。你們因我的名祈求，無論求什麼，我定會做，為使父因子而受光榮。你們因我的名向我祈求，無論求什麼，我定會做到！」

耶穌與祂最親近的門徒們，一起聚在晚餐廳時，為他們談論的依舊是天父。若望福音，記載多篇耶穌談論天父的講話；祂不停地說自己接受父的派遣；祂的使命，就是讓人們如同祂一樣認識父，與祂建立親密的關係。我們有時如同斐理伯，儘管與耶穌相處很久，但仍然不認識祂也不熟悉父。當我們默觀耶穌的全部生命時，就會發現祂的整個方向，是「要到父那裡去」。因為我們和天父的關係，還不夠親切，因此在言談舉止間，很少會提到祂。福音邀請我們，認真反思與父的關係，如果祂還不是我們的「寶藏」，那麼我們就需要花一些時間，與這位在天上的父親交往。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8日 星期日 復活期第五主日

宗 9:26-31

掃祿到了耶路撒冷後，設法接近當地的門徒；可是大家都怕他，不敢相信他已成為門徒。惟有巴爾納伯接納他，將他介紹給宗徒們；並把掃祿怎樣在路上看見了主，……此時，教會在全猶太、加里肋亞、撒瑪黎雅各地都平安無事，並建立起來。教會對主懷著敬畏的心行事，常得聖神的鼓勵，人數逐漸增多。

若一 3:18-24

孩子們，我們愛人，不可只用言語或口舌，卻要以行動和事實。由此可知我們屬真理，在祂面前我們也安心，儘管我們的心責備我們，但天主比我們的心大，祂知道一切。可愛的諸位，……並遵照祂給我們的誡命彼此相愛。遵守天主誡命的，就住在天主內，天主也住在他內。我們之所以知道天主住在我們內，是因為天主賜給我們的聖神。

若 15:1-8

「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園丁。凡在我身上不結果實的枝子，祂就剪掉；結果實的，祂就修剪清理，使它結更多的果實。因我給你們講的話，你們已得清理潔淨了。你們住在我內吧，而我也住在你們內。正如枝子若不連接在葡萄樹上，單憑自己不能結果實；你們若不住在我內，也是這樣。我是葡萄樹，你們是葡萄枝。那住在我內，我也住在他內的，必結出許多果實。一旦離開了我，你們什麼也不能做。那不住在我內的，便被扔掉，像折下的枝子一樣乾枯了，被人們收集起來，丟進火裡焚燒。你們若住在我內，我的話也常存在你們內，你們想要什麼，求吧！必會賜給你們。我父受光榮，即在於你們多結果實，並成為我的門徒。」

耶穌以葡萄樹與枝條的關係，來闡明我們與祂之間，息息相關的生命聯繫。倘若不留在葡萄樹上，葡萄枝必然會乾枯。但為使葡萄樹結出果實，天父的修剪是必須的，這就是教會常說的靈性的淨化。修剪是痛苦的過程，因為將有看似屬於我們的枝條被去掉，這正是基督逾越奧跡的體現，愛的果實，只能從自我捨棄的修剪中生長。這裡耶穌特別提到，不結果實的要被剪掉，修剪和剪掉的過程看似相同，但其目的卻非常不一樣，在每人身上發生的一切，到底是修剪還是剪掉，這是屬於天父的秘密。無論如何靠，我們無法靠自己結出果實，必須要住在祂內。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4月29日 星期一 復活期第五周 聖加大利納貞女聖師

宗 14:5-18

若 14:21-26

那接受並遵守我命令的，就是愛我的人。愛我的人，我父必愛他，我也愛他，並要將自己顯示給他。」猶達（不是那個加略人）問耶穌說：「主啊，祢為什麼將自己顯示給我們，而不顯示給世人呢？」耶穌回答說：「愛我的人，必遵守我的話，我父必愛他；我們會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那不愛我的人，便不遵守我的話。而你們所聽的話，不是出於我，而是出於那派遣我來的父。我趁著與你們還在一起的時候，把這一切告訴你們。從今以後，那『護慰者』，即父以我的名派遣給你們的『聖神』，祂會教導你們一切，使你們記得我曾對你們說過的一切。慰者』，即父以我的名派遣給你們的『聖神』，會教導你們一切，使你們記得我曾對你們說過的一切。」

我們經常以愛天主來標榜自己，耶穌藉著福音，親自告訴基督徒愛天主的標準：遵守祂的命令。這是我們是否屬於基督的直接證據。耶穌在交付自己生命的那一夜，重申祂的命令：「你們該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了你們」（若 13:34）。如此，愛人是愛天主的果實，愛天主是愛人的根本。耶穌許諾凡是遵守祂命令的人，祂與父要親自與此人同住。天主是愛的泉源，愛的原動力，只有被天主佔據的心，才會湧出愛的激流。當我們施行愛德，與其說是我在愛，不如說是住在我內的天主，藉著我而實行愛；幾時我們無力去愛，最直接的辦法就是投奔天主—愛的泉源。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宗 14:19-28

若 14:27-31

我把平安留給你們，我把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給你們的平安，不像世界所給的。不要讓世事擾亂你們的心，也不要膽怯。你們已經聽我說過：我要去了，但必回到你們中間。如果你們愛我，一定會喜歡我回到父那裡，因為父比我大。在事情發生之前，我預先告訴你們，好使你們在事情發生時，能夠相信。我不再和你們多說了，因為世界的王已經迫近，但牠在我身上一無所能。可是，為了讓世人知道我愛父，而且父教導我什麼，我就做什麼。起來！我們走吧！

平安是復活的主，帶給基督徒特別的禮物，也是每人所切望的恩惠；人無論是否有信仰，每天都盼望享有平安。這願望從人們的口頭禪也可獲知：好人一生平安。而耶穌所說的平安，與世界的平安是不同的：後者指世代生活平靜，沒有爭鬥、疾病、災禍、意外等；基督的平安有時也包括這些，但首先指的是，人和天主關係的正常、和諧，也就是沒有罪。為信友而言，罪是各種問題的導因，引發貪欲、不義，帶來爭鬥、仇恨和戰爭，而基督的平安，指向的是人從內而來的平和。願每位基督徒，珍視天主贈與的平安與祝福。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